

证券代码：300140

证券简称：中环装备

公告编号：2022-62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向交通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保证子公司经营需要，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简称“唐山装备”）拟向交通银行唐山分行申请额度不高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授信，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一年。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5]120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子公司唐山装备因经营需要，拟向交通银行唐山分行申请额度不高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授信，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实际贷款及担保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公司及子公司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并签署相关合同，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12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黄勇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学院北路 1718-1 号 A 座

经营范围：大型平板太阳能储能供热成套设备、无胆型太阳能热水器、电蓄热暖气热水器、低谷电蓄热储冷成套设备、储能型分布式冷热电联供成套设备、脱硫烟气冷凝除尘设备、环境监测设备、相变储热(能)材料、储热装置、工业低品位余热回收存储利用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推广；节能技术服务；环境治理；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家用电器、风机、风扇设备、制冷和空调设备的制造、销售；电热水器、电暖气研发、制造；锅炉及辅助设备研发；锅炉及辅助设备制造；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电力、热力供应；消毒用品、环保设备的销售；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燃气及类似能源家用器具制造、销售和安装；非自有房屋租赁服务；消毒用品生产（限分公司经营）；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节能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批发、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有机肥及微生物肥料批发、零售。

股东构成：中环装备持有唐山装备 100%的股权。

经审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唐山装备主要财务数据为：资产总额 63,659.32 万元，负债总额 47,493.2 万元，净资产 16,166.12 万元，营业收入 33,821.76 万元，净利润 679.63 万元。

唐山装备信用等级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唐山装备偿债能力指标正常，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且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

三、授信及担保方案

债权人：交通银行唐山分行

保证人：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最高授信额度的有效期限：一年

授信额度：10,000 万元

担保金额：10,000 万元

公司对唐山装备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及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子公司实际需求确定，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后续提款事项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公会进行审议。该额度项下的

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授信的期限、具体授信业务的利率、费率等条件及和抵押、担保有关的其他条件由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授信银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缓解子公司资金紧张的局面，保证子公司后续生产运营和市场开拓。该笔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缓解子公司资金紧张的局面，保证子公司后续生产运营和市场开拓。该笔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节能（唐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唐山分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有利于缓解子公司资金紧张的局面，是为了支持其业务发展和市场开拓。本次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上述子公司向交通银行唐山分行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

七、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董事会召开日，公司为银行授信及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余额为 17,478.4 万元，全部为对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1.86%。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为银行授信及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累计余额为 27,478.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8.65%。公

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 7,795.8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5.29%。截止董事会召开日，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